

做個快樂的

捐血人！

一、血液是什麼？

血液是一種活體組織，主要包括二種成份，固體部份為紅血球、白血球及血小板；液體部份為血漿。其主要功能將氧氣及養分運送到全身的其他組織。

為了防止血液的減損，身體能視需要而產生大量的血液來，事實上舊有的血不斷為新產生的血所取代，一般人每天約有四西西至五西西的新血要在體內產生，同樣的也有四西西至五西西的舊血在體內消失，這就是新陳代謝，人體內儲備的血量，超過吾人本身所需要的數量，因此定期捐血二百五西西是安全的而且還能幫助血液的新陳代謝。

二、您有多少血液？

一般成人的血液量約佔體重百分之八，大約為體重的三分之一，例如七十公斤體重的人，身上的血液約有五千西西左右。如捐血二五〇西西，只佔二十分之一，對於一個人的健康，並無影響。

三、什麼樣的人可以捐血？

(一)年齡滿十八歲以上、六十歲以下，一般健康情況良好。

(二)女性體重滿四五公斤以上，男性滿五〇公斤以上。

(三)血色素在一二點五公克以上。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請暫勿捐血。

1 婦女在月經期、懷孕中，及產後六個月以內者。

2 大手術未滿六個月，或六個月內曾接受輸血者。

3 二個月內已捐過血液二五〇西西，或B型肝炎表面抗原呈陽性反應者。

4. 近三天內曾實施預防接種，如霍亂、傷寒或破傷風等，並在近兩週內曾接種麻疹或小兒麻痺疫苗者。

5. 曾有出血不止、抽筋或昏迷的病歷者。

6. 六個月內有黃疸或曾罹患肝炎的病歷者。

7. 現患梅毒、肺結核、糖尿病、心臟病、貧血及胃潰瘍出血及曾患惡性腫瘤者，或經醫師檢查認為不適宜捐血者。

四、關於捐血的幾個問題

1 捐血會影響健康嗎？

答：人體內的血量約佔體重的三分之一，一個體重六十公斤的人，身上大約有五西西的血，一次捐血兩百五西西，只佔全身血量的二十分之一，而且，人體內每天都有五十至七十西西的血在汰舊換新，加上捐完血後造血機能加速，所捐的血只要一、二天的時間便可全部

2 捐血會傳染疾病嗎？

答：捐血中心所用的針頭及血袋都經過嚴密的消毒，而且都是全新、完全無菌的，僅使用一次，即予丟棄，所以捐血者絕不會因捐血而感染任何疾病。

3 捐血者可以享受什麼優待？

答：凡是向捐血中心捐過血的人，其本人和親友除了可以享受優先供血的權利外，還可依照捐血互助辦法享受優待，捐血者本人用血免收材料工本費，其配偶、直系親屬、同胞兄弟姊妹及配偶的父母領用血液時減半收取，惟是項優待以捐血數量為準。

4 我自己都貧血了，怎能捐血呢？

答：許多人都以為自己貧血，其是，是否貧血應等測量過血色素、紅血球的數目與型態以後，才能確定。

5 我很願意捐血，但是實在太忙了，抽不出時間。

答：如果您急需輸血，而有人這麼說的話，您做何感想？您的生命值不值別人十幾分鐘的時間？而別人的生命又值不值您十幾分鐘的時間？

6 那些素昧平生的人為什麼要從自己的身上抽出血來輸給別人？

答：「因為他們心中有愛」愛使人想到別人，關懷別人，無條件的幫助別人，即令是抽取他身上的血。朋友，讓我們大家來響應這個有意義的活動，「捲起你的衣袖捐熱血，一起來做個快樂的捐血人！」

學生活動中心提供。

玉山國家公園公告禁止事項

課外活動組提供。

玉山國家公園的成立是為了保護這片臺灣中、南、東部主要河川的發源地。因為這裏的地理景觀及動植物生態資源關係著現在及未來所有國民的生命安全。

再且，只有保護這些天然資源，才能長期吸引人們前來觀賞遊憩並進而繁榮地方經濟。這正是人類對環境利用的明智抉擇。

- 1 焚燬草木或引火整地
 - 2 依國家公園法第二十四條規定處六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五千元以下罰金。
 - 3 狩獵動物或捕捉魚類
 - 4 依國家公園法第二十五條規定處五千元以下罰鍰。
 - 5 污染水質或空氣
 - 6 其情節重大致引起嚴重損害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千元以下罰金。
 - 7 採折花木
 - 8 依國家公園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處五千元以下罰鍰。
 - 9 於樹木、岩石及標示牌加刻文字或圖形
 - 10 任意拋棄葉皮紙屑或其他污物
 - 11 將車輛開進規定以外之地區
 - 12 其他經國家公園主管機關禁止之行為
- 經內政部公告「玉山國家公園區域內之禁止事項」如下：
- (1) 禁止販賣、陳列依國家公園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所禁止捕獵採取之動物、植物及其標本。
 - (2) 禁止採取、販賣、陳列石筍、鐘乳石、古生物化石、水晶石及其他奇異岩石等標本與其加工製品。
 - (3) 禁止於指定之商店販賣區以外地區設立攤位或流動兜售。
 - (4) 禁止攜帶獵槍、索、網、夾、籠、電瓶、毒藥及其他足以捕捉、獵殺與傷害及毒害野生動物之獵具進入園區。
 - (5) 禁止懸掛或放置路標、條與銅、鐵牌及其他妨害景觀之物品。
 - (6) 禁止設置紀念碑、牌、神壇與祭神設施，或搭建香菇寮。
 - (7) 禁止離開管理處指定之步道範圍。
 - (8) 禁止於非遊憩區內大聲喧鬧或舉行歌舞之營火會。
 - (9) 禁止攜帶保麗龍、保特瓶及其他不易自然腐化之物品及鞭炮進入園區。
 - (10) 禁止蓄意破壞維護公眾安全及公眾利益之任何公物與設施。
- * * * * *
- △據課外組表示，本校同學若前往玉山國家公園旅遊或舉辦他項活動，務必切實遵守上述規定，以維護這片美好的土地。